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AG

AA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86)

內幕消息 – 市場及業務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市場及業務最新資料，內容有關外匯換算虧損、有關新的2.5億美元(「美元」)儲量融資(「新儲量融資」)的相關費用及馬必業務營運更新資料。

1. 外匯

1.1 因公司間內部往來貸款產生的外匯換算虧損

本公司一直以公司間內部往來貸款形式向其潘莊及馬必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間內部往來貸款結餘為約3.896億美元，該結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增加至4.245億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大幅貶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為1美元兌人民幣6.3893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則為1美元兌人民幣6.119元。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匯率，本集團將錄得外匯換算虧損約人民幣1.144億元，該虧損乃通過集團實體將以美元計值的公司間內部往來貸款換算為人民幣而產生，而有關實體使用人民幣為編製其會計記錄的功能貨幣。該外匯換算虧損為非現金會計虧損，乃因涉及美元公司間內部往來貸款

的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導致，而並非外幣交易虧損。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時間人民幣兌美元持續貶值，預計本集團的外匯換算虧損將進一步增加。

1.2 有關外幣波動的其他風險

本集團唯一以美元計值的重大外部負債為儲量融資。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就新儲量融資刊發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之前無需償還本金額，首四個年度的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4.15厘，最後兩個年度的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4.65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僅自新儲量融資提取7,000萬美元，用於提前償付原有1億美元儲量融資的已動用部分，並支付與新儲量融資有關的銀行貸款手續費。因此，預計由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因新儲量融資將產生約150萬美元以美元計值的利息付款。該筆美元計值利息付款將由本集團的美元或港元結餘撥付。

1.3 對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並無重大影響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認為，外幣波動風險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產生重大影響。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的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總額(包括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5億元，其中82%以美元或港元(「港元」)持有。因此，本集團的絕大部分現金結餘不會受到人民幣兌美元貶值的影響，本集團能夠以美元及港元現金結餘支付新儲量融資的所有利息及本金付款。

2. 有關新儲量融資的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集團提取7,000萬美元提前償付1億美元儲量融資的已動用部分，並支付有關新儲量融資的銀行貸款手續費。因此，與原有1億美元儲量融資有關的未攤銷成本約人民幣1,490萬元乃於提前償付1億美元儲量融資時作為一次性開支記入本集團損益表。此外，假設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剩餘時間並未根據新儲量融資提取額外貸款，本集團將招致約160萬美元的承諾費。該筆美元計值的承諾費將以本集團的美元或港元結餘撥付。

3. 有關馬必的最新資料

馬必首期總體開發方案的申請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提交最終批准。我們預計國家發改委於之後的六至十二月授出最終審批，隨後我們將於馬必開始商業開發。因此，我們已開始物色客戶採購馬必燃氣，並預計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初訂立燃氣銷售安排協議以銷售馬必項目的燃氣。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作出的初步評估並參照本集團的最近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可供查閱資料為依據。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檢討。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刊發的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鄒向東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為鄒向東博士；非執行董事為Peter Randall Kagan先生、蕭宇成先生、魏臻先生、曾之杰先生、金磊先生、崔桂勇博士及白波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耀文先生、Robert Ralph Parks先生、黃天祐博士及Fredrick J. Barrett先生。